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和信专字(2026)第000016号

目 录	页 码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二、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4-10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和信专字(2026)第 000016 号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生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益生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益生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

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



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益生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四、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益生公司按照上述规定的要求在2025年度报告中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页无正文)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学伟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葛鹏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98号)同意注册,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为113,502,935股,发行价格为10.2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59,999,995.70元,扣除保荐机构部分承销及保荐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18,337,999.93元后的剩余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141,661,995.77元,2023年11月24日划入公司账户。上述到位募集资金扣除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保荐及承销费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付部分)、律师费用、会计师费用、登记费用等费用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39,106,644.83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出具了《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和信验字(2023)第000049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16,000.00
减:发行费用	2,089.34
募集资金净额	113,910.66
减:累计手续费支出	0.71

其中：本年度手续费支出	0.24
减：募投项目累计使用金额	72,216.99
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金额	64,562.24
本年度累计使用金额	7,654.75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7,104.13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3,570.00
加：累计利息收入	51.65
其中：本年度利息收入	3.32
加：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371.73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2025.12.31）	1,442.21

注：1. 公司于2025年10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待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合计18,325.18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本期实际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7,104.13万元，继续用于支付募投项目款项298.00万元，结存余额923.29万元（含利息收入）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2.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73,570万元中含以前年度暂时补充流动资金45,500.00万元、本年度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8,070万元；

3. 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50,371.73万元中含归还以前年度暂时补充流动资金45,500.00万元、归还本年度暂时补充流动资金4,871.73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审批、变更、监督、管理及披露情况等进行了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专户存储，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1. 2023年12月，公司及负责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孙)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安信证券（现“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烟台开发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卧龙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毓璜顶支行、中信银行烟台牟平支行、交通银行烟台芝罘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 2024年5月，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孙）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烟台芝罘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卧龙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3. 2024年9月，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孙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烟台牟平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均严格按照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烟台开发区支行	535904990610999	390,000,000.00	9,159,492.50
山西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卧龙支行	37050166566000002043	141,661,995.77	注销
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烟台牟平支行	8110601011801690265	150,000,000.00	注销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毓璜顶支行	15398101040088888	190,000,000.00	4,330,488.31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烟台芝罘支行	376899991013000369161	269,998,798.00	22,964.00
河北钰农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卧龙支行	37050166566000002172		71,684.33
行唐县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烟台芝罘支行	376899991013000420264		835,773.41
潍坊益生种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烟台牟平支行	8110601011601785536		1,760.03
合计			1,141,660,793.77	14,422,162.58

注：1. 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存放金额与2023年11月24日募集资金到账金额的差异为银行转账手续费。

2. 因募投项目变更，山西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于2024年5月24日注销。

3. 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项目名称及实施地点变更，利津益生种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于2024年10月10日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5年1月7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5年1月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2.32亿元。

（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钰农家禽养殖场项目”“潍坊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2025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及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金额及待使用募集资金支付款项18,325.18万元（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2025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2.32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71亿元已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剩余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五）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及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2026年1月15日，公司召开了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同意公司将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改变为以下三个项目：（1）山西益生种禽有限公司聚乐乡塔儿村12万套种鸡养殖场项目；（2）山西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塔儿村种鸡二场项目；（3）山西益生种禽有限公司施家会种鸡场项目。本次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金额为18,924.24万元（不含利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的情形。

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二：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4日

附件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净额）				113,910.6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54.75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216.99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166.20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4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否	39,000.00	39,000.00	3,107.70	34,001.36	87.18%	2025年2月28日	3,482.03	是	否		
3,600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100种公猪站项目	是	14,166.20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是	19,000.00	75.76		75.76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26,744.46	26,744.46	100.00	26,744.4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钰农家禽养殖场项目			7,110.00	1,138.45	5,278.95	74.25%	2024年8月30日	355.98	否	否		
行唐家禽养殖场项目			7,056.20	2,274.55	2,274.55	32.23%	2026年3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潍坊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		15,000.00	15,000.00	1,034.05	3,841.91	25.61%	2025年5月31日	3,307.08	是	否		
山西益生种禽有限公司聚乐乡塔儿村12万套种鸡养殖场项目			6,100.00				2027年9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山西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塔儿村种鸡二场项目			6,324.24				2028年3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山西益生种禽有限公司施家会种鸡场项目			6,500.00				2028年4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13,910.66	113,910.66	7,654.75	72,216.99	63.4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3,600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100种公猪站项目”和“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已终止。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钰农家禽养殖场项目”，由于报告期内商品代鸡苗销售数量较多的月份，鸡苗价格处于较低位置，因此未能达到预期效益。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是为了推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增强资金实力，不直接产生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4.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行唐家禽养殖场项目”“山西益生种禽有限公司聚乐乡塔儿村12万套种鸡养殖场项目”“山西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塔儿村种鸡二场项目”“山西益生种禽有限公司施家会种鸡场项目”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项目名称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原募投项目之一“利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的实施主体、项目名称及实施地点进行变更，实施地点自“山东省东营市利津县汀罗镇前毕村”变更为“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石桥子镇红土庙子村西”。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项目名称及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前，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状况已使用自筹资金18,727.51万元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其中投入双鸭山益生种猪养殖场建设项目18,584.46万元，支付发行费用143.05万元。2023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的先行投入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187,275,094.01元。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和信专字(2023)第00544号]。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5年1月7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告名称：《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2025年1月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名称：《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2.32亿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集资金节余金额及待使用募集资金支付款项：18,325.18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39.39万元）。 募集资金节余的原因：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各个环节成本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使用公司存量设备，降低采购成本等，节省了费用。其中，“潍坊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募集资金余额较多，一方面是公司调整了其他在建孵化项目，从而将部分通用孵化设备提供给“潍坊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使用，减少了募集资金的使用；另一方面得益于项目实施地点与公司现有孵化场相邻的区位优势，实现了在部分基础设施上的共享，有效控制了项目的工程建设投入。 履行的审批程序：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双鸭山益生种猪科技有限公司祖代种猪场建设项目”“钰农家禽养殖场项目”“潍坊益生种禽有限公司孵化场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待使用募集资金支付款项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25年11月12日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0），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2.32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71亿元已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剩余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山东益生种畜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钰农家禽养殖场项目	3,600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100种公猪站项目	7,110.00	1,138.45	5,278.95	74.25%	2024年8月30日	355.98	171.09	否	否
行唐家禽养殖场项目	3,600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100种公猪站项目	7,056.20	2,274.55	2,274.55	32.23%	2026年3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山西益生种畜有限公司聚乐乡塔儿村12万套种鸡养殖场项目	威海益生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6,100.00				2027年9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山西益生种畜有限公司塔儿村种鸡二场项目	威海益生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6,324.24				2028年3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山西益生种畜有限公司施家会种鸡场项目	威海益生新建猪场建设项目	6,500.00				2028年4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3,090.44	3,413.00	7,553.50	--	--	--	--	--	--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3,600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100种公猪站项目：</p> <p>1. 变更原因：公司原募项目“3,600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100种公猪站项目”旨在通过种猪养殖场的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种猪的规模化生产能力，满足生猪养殖企业规模化引种的需求，但受近几年宏观经济环境及生猪产能等因素的影响，生猪行情低迷，同时鉴于农业农村部颁布的《生猪产能调控实施方案（2024年修订）》中全国能繁母猪正常保有量目标从4100万头调整为3900万头，将能繁母猪存栏里正常波动下限从正常保有量的95%调整至92%，为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同时基于控制项目投资风险、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角度考虑，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终止原募项目“3,600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100种公猪站项目”。鉴于公司已在白羽肉鸡行业深耕多年，拥有行业领先的技术和饲养管理经验，结合白羽肉鸡行业良好的发展前景，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终止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钰农家禽养殖场项目”和“行唐家禽养殖场项目”，积极贯彻“贴近市场、辐射周边”的市场策略，满足当地及周边市场对大规模同批次雏鸡产品的一次性引种需求。</p> <p>2.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于2024年5月6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同意公司将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募投项目中的“3,600头能繁原种母猪场和100种公猪站项目”变更为“钰农家禽养殖场项目”及“行唐家禽养殖场项目”。</p> <p>《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p> <p>威海益生新建猪场建设项目：</p> <p>1. 变更原因：公司原募项目“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旨在通过种猪养殖场的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种猪的规模化生产能力，满足生猪养殖企业规模化引种的需求。基于当前生猪产业面临产能阶段性偏高、生产和价格波动风险大等问题，2025年农业农村部等部门多次出台调控政策，明确提出要严格落实产能调控举措，合理淘汰能繁母猪，适当调减能繁母猪存栏，减少二次育肥，控制肥猪出栏体重，严控新增产能。为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同时基于控制项目投资风险、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角度考虑，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终止原募项目“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鉴于公司已在白羽肉鸡行业深耕多年，拥有行业领先的技术和饲养管理经验，结合白羽肉鸡行业良好的发展前景，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终止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建设“山西益生种畜有限公司聚乐乡塔儿村12万套种鸡养殖场项目”、“山西益生种畜有限公司塔儿村种鸡二场项目”及“山西益生种畜有限公司施家会种鸡场项目”三个项目，公司此次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是结合国家政策和自身整体发展战略而做出的审慎决策，作为白羽肉鸡产业链上游的种源供应企业，公司扩大父母代肉种鸡的养殖规模，提升商品代雏鸡的供应能力，不仅能够满足大型规模化养殖场、一条龙等企业商品代雏鸡单批次大规模引种的需求，也有利于夯实公司白羽肉鸡龙头企业地位，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p> <p>2.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于2025年12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于2026年1月15日召开了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同意公司将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威海益生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新建猪场建设项目”改变为以下三个项目：（1）山西益生种畜有限公司聚乐乡塔儿村12万套种鸡养殖场项目（2）山西益生种畜有限公司塔儿村种鸡二场项目；（3）山西益生种畜有限公司施家会种鸡场项目。</p> <p>《关于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8），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钰农家禽养殖场项目”，由于报告期内商品代鸡苗销售数量较多的月份，鸡苗价格处于较低位置，因此未能达到预期效益。</p> <p>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行唐家禽养殖场项目”“山西益生种畜有限公司聚乐乡塔儿村12万套种鸡养殖场项目”“山西益生种畜有限公司塔儿村种鸡二场项目”“山西益生种畜有限公司施家会种鸡场项目”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